

广西师范大学建设工程及修缮工程变更及 签证实施细则（试行）

师政后勤〔2015〕3号

为了加强我校建设工程、修缮工程管理工作，规范工程变更行为，保证工程质量，有效控制工程投资，根据建设部《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教育部《直属高校基本建设管理办法》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等法规制度，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办法所称“建设工程”是指学校及学校所属单位实施建设的工程项目，包括新建、扩建、改建等项目。

第二条 修缮工程是指学校及学校所属单位房屋（含教学、科研、办公、后勤用房、学生宿舍、学校公有住房等）以及校园公共设施（含供水、供电、排污、道路、场馆、绿化等）的维修工程、改造工程和装修工程。主要分零星维修工程（预算资金0.5万元以下项目）和专项维修工程（预算资金0.5万元以上项目）。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的“工程变更”是指学校工程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由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使用单位、工程建设管理部门等各方根据不同情况增加或改动建设工程在材料、工艺、功能、构造、尺寸、技术指标、工程内容及数量、施工方法等内容，引起工程造价变动的活动。

第四条 工程建设管理部门负责监督和管理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对工程变更所要履行的职责和工作。所有工程变更文件最终由学校工程建设管理部门领导签发,代表学校管理施工单位实施,并作为工程竣工文件编制依据。

第五条 为了减少工程变更,所有工程项目在启动时,工程建设管理部门需充分征求各方意见,提交详尽的设计任务书给设计单位,并要求设计单位的工程设计成果达到可施工要求,避免二次深化设计情况。

第二章 基建工程变更分类

第六条 工程变更以造价变动为划分原则,工程变更分为:重大工程变更、较大工程变更、一般工程变更。

1. 重大工程变更是指单项工程变更引起增加投资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的,或超过建设项目合同价的 5% 以上的。

2. 较大变更是指单项工程变更引起增加投资 5 万元以上(含 5 万元)、50 万元以下的,但不得超过建设项目合同价的 5%(含)。

3. 一般变更是指单项工程变更引起增加投资 5 万元以下的,但不得超过合同价的 3%(含)。

第三章 基建工程变更的审批权限

第七条 一般工程变更,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审批。

第八条 较大工程变更,报送各个相关部门签署意见后报学校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分管校领导审批。

第九条 重大工程变更，由学校党政联席会审批。

第十条 对改变原设计功能或超过已批准的建设规模的工程变更，经工程建设管理部门研究并评估其影响后果，如影响后期竣工验收事宜的，则不批准变更。

第四章 基建工程变更原则和程序

第十一条 工程变更管理实行单件工程变更(即一个工程变更事件)审批制。对单件工程变更事件不得进行人为拆分以规避审批。

第十二条 任何单位提出的工程变更必须填写《基建工程变更申请单》(附件 1)，编写《工程变更报告》，内容包括变更概况、变更理由、变更范围及部位、拟变更方案及设计图纸，预算书、工程造价变动分析、效益分析等。

第十三条 使用单位提出的工程变更申请必须由使用单位领导签署意见及加盖单位公章，属于重大或较大变更的，必须由使用单位的分管或联系校领导签署意见后，报送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并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组织编写《工程变更报告》。

第十四条 任何单位提出的工程变更申请和工程变更报告书，必须先由监理单位提出初步审核意见，并提供《工程变更分析报告》，无设置监理单位项目可直接报送工程建设管理部门。

第十五条 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对工程变更事项的必要性和资料的完备性及实效性进行审查，并对《工程变更分析报告》进行审核；对不合理的工程变更申请，直接在《基建工程变更申请单》直接回复明确意见；对合理的工程变更申请，进行初步审查鉴定为一般工程变更、较大工程变更、重大工程变更，按不同类别的工程变更审批程序和权限办理(附件 4: 流程图)。

1. 一般变更，实行备案制。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填写《工程变更分析审批表》（附件2），总工程师及工程建设管理部门领导签署意见，并送交校审计部门备案后，工程建设管理部门领导签发《工程变更令》（附件3）。

2. 较大工程变更，实行审批制，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填写《工程变更分析审批表》，总工程师签署意见及工程建设管理部门领导签署意见后，报送各个相关部门提出意见，必要时组织讨论会议，形成工程变更会议纪要，报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分管校领导审批，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领导根据审批意见签发《工程变更令》。

3. 重大工程变更，实行论证制。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综合分析申请单位的《工程变更报告》和监理单位的《工程变更分析报告》，进行必要信息收集和调研，考察可替代方案，形成《工程变更建议书》；再行组织工程变更论证会，邀请校财务部门、校审计部门、校资产管理部门、使用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技术经济专家对重大工程变更必要性、可行性以及变更方案等进行论证，形成《专家论证评估报告》，报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分管校领导，提交学校党政联席会审批，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领导根据学校党政联席会的审批意见，完善《工程变更分析审批表》，再行签发《工程变更令》。

第十六条 获得审批批准的基建工程项目工程变更，工程建设管理部门签发《工程变更令》。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分别签字盖章后生效。涉及出具变更后的设计图纸，由设计单位出具设计变更通知，经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审核确认后作为《工程变更令》的附件。

第十七条 紧急变更是指在施工现场出现非正常预料的紧

急事件或抢险的需要，可以采取口头通知变更，并在 48 小时内按不同类别的工程变更审批程序办理工程变更手续，补发《工程变更令》。除此以外，未经审批的工程变更令一律不得签发。擅自签发工程变更令而影响项目投资控制的，由签发人自行负责。

第十八条 工程建设管理部门要求施工单位按照《工程变更令》内容编制竣工图，最终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和监理单位签字盖章确认，作为竣工资料归档。

第五章 修缮工程变更原则和程序

第十九条 10 万元以内及 10~20 万元的修缮工程，所有工程变更按单件（即一个工程变更事件）实行备案制，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填写《修缮工程变更审批表》（附件 5）并附工程变更预算书，提出处理意见后，送审计部门、项目经费支配部门备案。单件工程变更事件需要追加预算时，必须经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审计部门、项目经费支配部门会审后方能实施。

第二十条 经会审批准的修缮工程变更，工程建设管理部门签发《工程变更令》。由施工单位和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分别签字盖章后生效。涉及出具变更后的施工图纸，经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审核确认后作为《工程变更令》的附件。

第二十一条 20 万元以上修缮工程变更管理参照基建工程的变更管理执行。

第六章 工程签证原则和程序

第二十二条 施工单位收到《工程变更令》后，在实施过程中出现完成工作量不能在竣工图反映的施工内容，包括零星用工、零星用料、零星机械台班、拆除工程等，可办理签证。

第二十三条 工程建设管理部门提前3个工作日内通知并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审计部门进行现场核量、记录原始数据，填写《工程施工现场记录表》（附件6）并签字确认，24小时内根据原始记录办理正式《签证单》（附件7），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建设管理部门分别签字盖章后生效，送审计部门备案。

第二十四条 本实施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执行，此前学校其他有关文件规定与本细则不一致的，以本细则为准。

第二十五条 本细则由后勤基建处负责解释。

- 附件：1. 基建工程变更申请单
2. 工程变更分析审批表
3. 工程变更令
4. 基本建设变更工程审批流程表
5. 修缮工程变更审批表
6. 工程施工现场记录表
7. 签证单

附件 1

基 建 工 程 变 更 申 请 单

编号:

第一页 共两页

提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名称					
所属专业		变 更 范 围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及理由 (可另附工程变更报告书)					
项目负责人:			提出单位: (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初 审 意 见	监理单位 初审	必要性审核：
		变更范围审核：
		造价变动审核：
		意见及建议：（提供工程变更分析报告）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 单位 审 核	建设单位 审核	必要性审核：
		资料的完备性审核：
		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工程变更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工程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较大工程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工程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理变更	

- 注：1. 该工程变更申请单不得作为工程变更实施的依据；
 2. 不合理的工程变更申请，直接回复明确意见；
 3. 本表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归档备案。

审计部门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财务部门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资产部门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校领导审批：	
学校批准会议名称和纪要编号：	
党（校）办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注：1. 篇幅不足可另行补充书面文件
 2. 重大工程变更只需要最后填写学校批准会议名称和纪要编号并附上会议纪要，党（校）办签字确认即可。其他部门无需再签署意见。
 3. 本表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归档备案。

附件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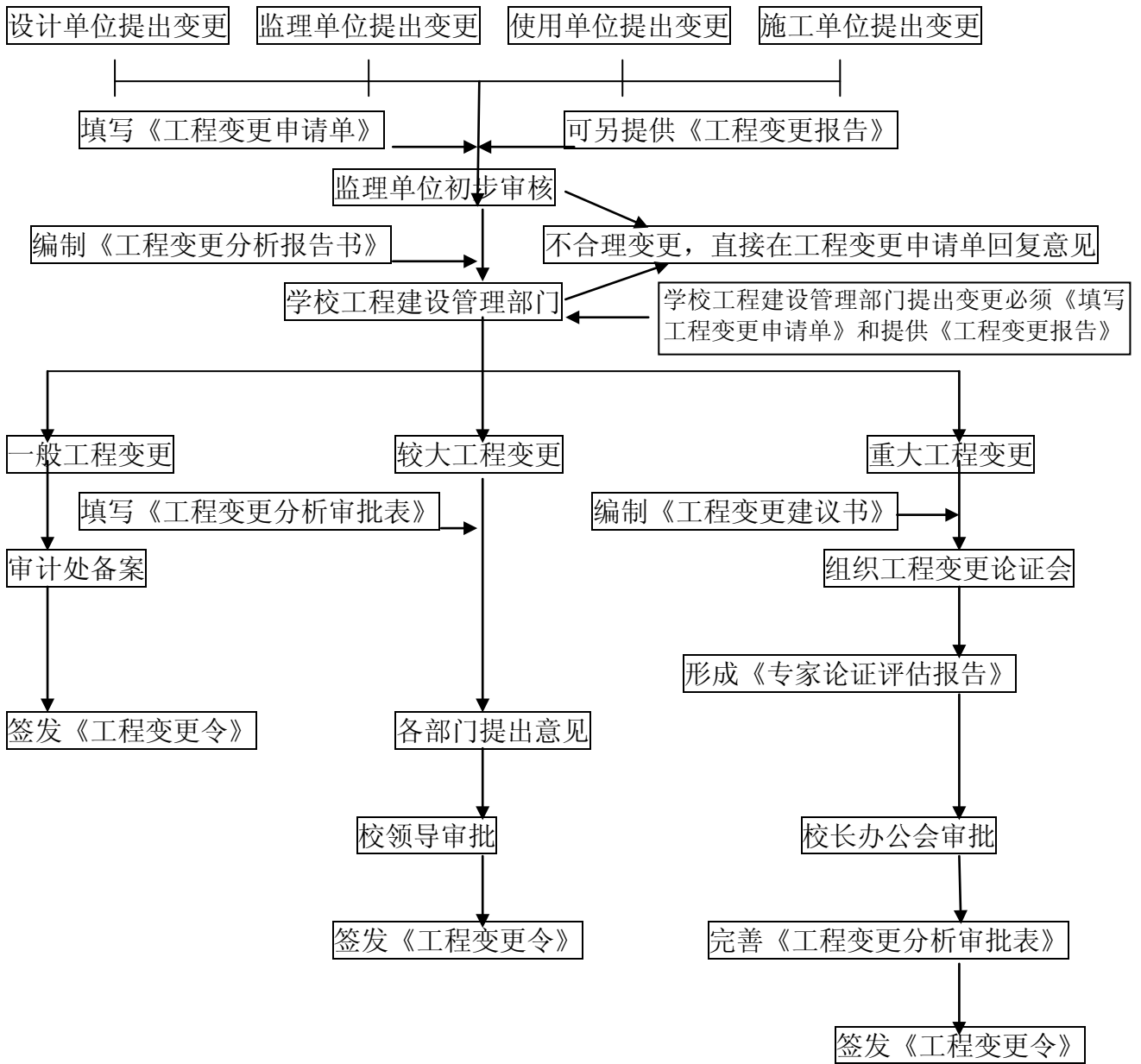
工 程 变 更 令

编号：

工程项目名称： _____		
发送施工单位： _____ 发布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合同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_____ 日历天。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一致同意本次项工程变更并签字认可。施工单位接到本工程变更令，必须无条件实施如下所描述的变更内容。 变更内容描述： 		
计价方法：		
参考文件和图纸清单：		
监理单位： （盖章） 总监代表： 总监： 日期：	施工单位： （盖章）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日期：	建设单位：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单位负责人： 日期：
备注：（设计变更通知单）		设计师： 设计单位：（盖章）

- 注：1. 本工程变更令单一式四份，建设单位 2 份、监理、施工单位各一份。
 2. 本表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归档备案。

基本建设工程变更审批流程图



附件 5

修 缮 工 程 变 更 审 批 表

提出变更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建设管理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经费支配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工程名称			
工程编号		变更期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及分析：（附工程变更预算书）			
原预算金额：	合同金额：	工程变更增(减)金额：	追加预算金额：
申请变更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div>			
工程建设管理部门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div>			
审计部门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div>			
项目经费支配部门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div>			
注： 1. 本表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归档备案； 2. 无需追加预算时，直接备案； 3. 需要追加预算时，必须三部门会审，提出意见。			

附件 6

工程施工现场记录表

工程名称		执行工程 变更令编号	
现场实际情况或草图示意：			
建设单位参与人员：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参与人员：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参与人员： 年 月 日	

注： 本表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归档备案。

附件 7

签 证 单

工程名称				执行工程 变更令编号		
签 证 内 容				单 位	工 程 数 量	
				计 算 式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本表由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归档备案。